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883559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7日

商 标

毛吉吉

申 请 人 上海艾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996弄161号5幢30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巨皓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工业用氧；石墨烯；乳酸；酒精；碳水化合物；固色剂；生物化学催化剂；食品工业用蛋白质；工业用黏合剂